

優婆塞戒經講錄

太虛大師講

羅曜青記

開講辭

優婆塞戒經即今日開講之經。在未講經文之前。先將宣講此經大意一略言之。（即分爲五條。）

一 佛法與人生之關係

現在流行於人世之佛法。所以開導人生者最爲深切。故先就佛法與人生之關係分別明之。

1. 人生難得佛法難聞——從佛法出發點言。佛法不獨爲此地球人類而說。是普爲一切而說。所謂普爲盡虛空無邊世界一切衆生之類而說。但現今流傳此世界之佛法。爲釋迦牟尼在此人類中成佛所說。人類

固爲衆生之一類。而在一切衆生中却具有特殊之意義。蓋釋迦牟尼佛現身人類中說法。大部分皆從人類而起義。在佛書中有兩句話。說「人身難得。佛法難聞。」即言得生爲人之不易。以佛法觀察人類。確有特殊優勝之點。但得到人身者。亦不一定能聞到佛法。如不聞佛法。則不知人生之真價。而一期人生。仍是空過。必要聞到佛法。方知無始以來從業受果。一生一生。生生相續。因有善業。方能得到人身。而人身又復無常。假使在人生中爲惡爲善。或發解脫心。或發菩提心。則可轉受惡趣善趣。或阿羅漢辟支佛。以至菩薩及佛之果報。此由聞到佛法乃知人生意義之深廣。而佛法與人生關係之密切。亦可見矣。

2. 人道爲罪福聖凡戶樞——人道在無數衆生中爲一類。佛法中常分衆生爲十類。所謂四聖六凡。四聖爲阿羅漢。辟支佛。菩薩。及佛。此四聖

已超脫生死輪轉。其猶在生死中輪廻者。則爲六凡。所謂天人。阿修羅。地獄。鬼畜生。在六凡中。人道之上祇有天之一道。在人道下。則爲阿修羅。地獄。餓鬼。畜生之四道。卽四惡趣。係感受惡業之果報。阿修羅意爲非天。近似常人之所謂神道。彼有天之威福。而無天之德。其性好鬥。故亦時受苦。此下畜生卽飛禽走獸等類。常人謂爲動物者。此爲人類能見之衆生。尚有人類所不能見者。卽所謂幽冥世界之衆生。則地獄。餓鬼兩道也。此兩道衆生。純受苦報。大致在十類中。人與天兩道。適居中間。但人天雖同處中間。天道則以享受福報爲勝。若其身心之活動創造能力。則仍不及於人道。在人道中。造惡業則可受多生多劫之罪報。造善業或值遇三寶聞持佛法。則可受多生多劫之福報。且從凡位轉超入四聖果位者。獨以人道爲能。在餘經論中有詳論。由異生（卽六凡）而生起聖道者。唯人中

能之爲別道。異生所無。以人道能修習佈施持戒多聞等極多功德。雖天道亦所不如。此爲人道特殊之功用。所以謂人道爲轉生四聖及其餘五凡之戶樞。人生此種意義。唯佛法發揮盡致。非佛法則不能知人生乃有超凡入聖之希望。

3. 降生人間成佛說法——佛法是釋迦牟尼佛降生人間所證所說之法。佛有三身。所謂法性身。受用身。變化身。佛之法性身與自受用身遍一切處。無相可睹。其所說八相成佛之變化身佛。則爲人類等衆生所共見之佛。此係最後身菩薩。從兜率天上降生人間。出家修道。成佛說法。就此八相成佛言。乃有佛所說法。而此佛法非僅流行於人世。卽天宮海藏。亦均由是而得有佛法化行。因現身成佛。說法度生。皆在人間。即可見佛法與人間關係尤切。所以唐斐休長者作圓覺經序云。諸天正樂修羅方

瞋鬼神沉幽囚之苦畜生懷猶狹之悲其能整心慮趣菩提者唯人道爲能故知佛法雖普爲衆生而就特殊關係言之人類爲佛法所最依據佛法爲人類所最需要所以人生對於佛法極應研究了解依以修行也。

二 此經在佛法中之位置

此經卽優婆塞戒經爲衆經中之一部流行之佛典大概可分爲經律論之三藏復有古德種種著作爲雜藏併之可稱爲四藏此經屬經藏中之一經經者梵語修多羅乃結集佛所說法以傳世者而其在佛經中居如何之位置茲略加以分別

1. 五乘共法與大乘不共法——佛法可分三類一五乘共法（即人天聲聞緣覺菩薩共法）此五乘共法中人天善法爲出世三乘之基礎二三乘共法以了脫生死超出輪轉爲共同之法即聲聞之四諦緣覺之

十二因緣。皆爲了脫生死之法。三大乘不共法。卽發菩提心廣度衆生。修學六度萬行成佛之法。此經在三大類中。以名優婆塞戒故。可爲五乘共法。以明發菩提心修學六度。廣度衆生故。又可爲大乘不共法。所以此經可謂爲五乘共法與大乘不共法。因之受持此經之戒者。卽爲菩薩優婆塞。

2. 在境行果中特重在行——此經在佛法境行果中。以說明何者爲多。應一究之。佛經凡說明諸法性相者爲境。說明持戒修六度行者爲行。說明佛果福智莊嚴功德者爲果。在諸經有特重明境者。有特重明行或果者。有兼重若二若三者。此經重在說明受持戒行。故於境行果中爲特重在行之經。

3. 優婆塞戒中心之佛法——以此經在明優婆塞戒。所以爲優婆塞

戒爲中心之佛法優婆二字爲譯音譯意有翻爲清信者有翻爲近事者有翻爲善宿者。總而言之可謂清淨正信近事佛法之弟子。塞字亦爲譯音意指男性。在家弟子有男性有女性。此經因爲男弟子善生所問起而說。故題爲優婆塞戒。經論其性質亦可題爲優婆夷戒。經夷者女性也。以優婆戒男女無分別故。此經所明佛法。關涉佛所證所說之一切法。但以優婆塞戒爲中心。故應以之爲線索而貫通之也。由此點觀之。自發菩提心至受戒品。爲明由能受優婆塞戒之人而受戒。自淨戒品至般若波羅密品。爲明受優婆塞戒人所應修之行。所以可名之曰優婆塞戒經。

4. 在家菩薩中心之佛法——優婆塞戒經最好題爲在家菩薩經。蓋觀集會品所明「在家之人發菩提心勝於阿羅漢辟支佛等果。」又每品末皆謂「在家之人發菩提心等等之難於出家人。」是此經雖貫通

於一切佛法靡不窮盡。然究以在家菩薩爲其中心。而其讚歎在家之人發菩提心。從四天王乃至阿迦尼吒諸天。皆大驚喜。尊得人天之師。又以出家之人。不事生產。受人天供養。於布施波羅密反難圓滿。故此經乃特爲在家菩薩之所宗也。

三 本人在佛法中之意趣

首都各界此次發起請本人講經。原未定何種經典。其決定講此優婆塞戒經者。乃出於本人之選擇。而選講此經有關本人在佛法中之意趣。故特提出說明之。

1. 非研究佛書之學者——有人因見本人有許多著述。以爲是於佛學有專門研究之學者。其實從事考稽佛學書籍而研究其義理。以造成一專門之學者。亦殊非易易。所以用字比句櫛。勾古證今之功夫。將佛書

當學問來研究者。並世雖不乏其人。而本人則讀書每觀大略。不事記誦。不求甚解。但資爲自修化他之具。故其志願趣向上。不在成爲學者。其所著作。亦皆爲振興佛教弘濟人羣之方便耳。

2. 不爲專承一宗徒裔——在佛法中自古即有開承一宗者。如中國之天台賢首等。而宗又分派。則如禪宗之臨濟。曹洞。鴻仰等。此皆是古德以自悟之心得。及教化上適應時機而建立。最早在印度有小乘十八派。或二十派之別。嗣後大乘復興。遂有大小乘對立。大乘復分法性法相之空有兩宗。繼之又有真言宗興起。故宗派對峙。不獨在中國爲然也。至中國性相律密。各宗爲承傳印度之宗派。台。賢。禪。淨。等宗。則爲創立之宗派。日本承中國復有日蓮宗。淨土真宗。等之開創。一直至今。各宗皆有專承之人。系統傳繼。甚爲嚴重。而各自弘揚其本宗之教義。至本人在佛法中

之意趣。以爲由佛之無上遍正覺所證明之法界性相。爲度衆生應機設教。則法有多門。故法本一味。而方便門則無量無邊。佛法本旨既是如此。所以一切菩薩古德所開承之宗派。無非在方便妙用上顯其區別。究竟均是趣向於無上大覺海中者。由此看法。所以於佛法中不爲專承一宗。而弘傳之人。以佛之現身人間。應機說法。而聽法承傳之人。當卽不免各有偏勝。故佛所說法。由迦葉。阿難。承傳之。則成初期小乘。由龍樹。馬鳴。無著。天親。傳弘之。則成中期大乘。由龍智。善無畏。蓮華生。傳承之。則成後期密法。印度佛法。因之卽分爲三期。至佛滅千二百餘年後。佛法由印度卽由衰落而消聲匿迹。而轉盛行於異地。印度初期佛法。可以今傳入於錫蘭。暹羅。緬甸等地之巴利文系見之。以錫蘭爲代表。第二期佛法。可以由梵文譯傳爲中國之漢文系見之。再傳入於高麗。日本等地。以中國爲代

表第三期佛法可以傳入西藏而密法爲中心系見之。西藏再傳於蒙古。尼泊爾等地。以西藏爲代表。此爲印度三期分流三系之佛教。流行二千餘年之大概。其於諸法性相一味平等之各宗派法門。本可隨人根機所宜而修學。藉以通達究竟覺海。則能修之人與所修之法。本無高下。所以本人觀察佛法之五乘共法。三乘共法。及大乘不共法。原爲一貫。在教理解釋上。教法弘揚上。隨宜施設。不專承一宗。以自拘礙。

3. 無求卽時成佛貪心——在佛法立場。原不拘限現身此世爲立足點。乃普爲法界一切衆生而發心。蓋以佛法觀察一人與一切衆生互相關涉。而一世界與無量世界亦相攝相入。如帝網之重重無盡。因此佛法不是爲此一人生此一世界而起。卽此一生一世亦當體無始無終無邊無中。所以發心修行。應不爲空間時間所限。宜普遍平等。超出一切時空。

而涉入一切時空。於佛法如此理解信行。卽能自悟悟他。精進無息。再無庸拘定要。卽此身成佛。蓋成佛亦不過自悟悟他而已。菩薩行滿佛陀果成。但勤耕耘。自能收獲。何藉刻期企求。若有拘求。心量自狹。將不免爲虛榮心所驅使。爲滿足此虛榮心而去著相貪求。則反增煩悶。難得自在。佛法爲接引一類好夸大之衆生。亦曾施設立地成佛。卽身成佛等假名。而本人則不因此假名而引起希求。卽身成佛之貪心。

4. 為學菩薩發心修行者——前三從消極的反面而說。此則從積極的正面言之。本人係以凡夫之人。得聞解佛法。信受奉行者。認爲五乘共法。三乘共法。及大乘不共法。均一貫可達到究竟圓滿之覺海。凡從貫通五乘三乘之大乘教法。發菩提心修行菩薩行者。卽是菩薩。願以凡夫之身學菩薩發心修行。卽是本人意趣之所在。蓋真發菩提心已歷十信而

登初住。由此經十住十行十迴修菩薩行。則爲集福智資糧之菩薩。每多
稍具信行。便爾心高氣傲。不知尙未做到發菩提心之少分。照起信論講。
入初發心住以前。尙須十千大劫。修習六度行。乃成真正初發心菩薩。然
後再經三大無數劫。方能成就無上遍正覺。故本人今亦爲欲學菩薩發
真正菩提心。而學修六度行者。此經亦正是教凡夫人學發菩提心學修
菩薩行者。故深合本人之意趣。

四 今講此經之所爲

因首都各界發起講經之機會。本人選講優婆塞戒經。亦自有所爲之意
思。今一言之。

1. 為建立人間大乘佛教——在佛法與人生之關係一條。已詳說佛
法與人生有深切之意義。而推究佛法真正本旨。凡所證所說。均爲大乘

佛法。故欲弘揚佛法。應以人類世間爲依據而弘揚大乘佛法。又唯人生最需要大乘佛法。所以應建立人間大乘佛教。此經可爲一切具善根之男人女人修成在家菩薩之規範。如人皆依據此經去發心修行自利利他。則人間大乘佛教即由此建立。而此世界人類即可由大乘佛教之利益。而得享受和平安樂之幸福矣。

2. 為提倡實踐修行——學佛之人中。有爲專造成一宗一派之學者。或爲成一博學者。因而努力研求。然此雖亦佛法之所需。而佛法之本旨。原從修行成無上覺。而證明諸法性相。再由開示諸法性相而導他實踐修行。亦證明諸法性相而成無上正覺。故佛所說法重在實行。如由凡夫衆生而發心趣求菩提者。即應從此優婆塞戒經而實踐修行。如此經集合品辨菩薩性。非本自有。非依佛有。乃由發心修行因緣而有。尤爲此經

重行之特色。今爲提倡發心學佛人實踐修行故特選此經。

3. 爲從基本之戒學修起——菩薩分爲兩種。一者出家。二者在家。出家人爲數甚少。在家人爲數甚多。此經係應在家之人而發揮學戒之需要。故最能普及人類。而於戒定慧三學。應先修習戒學爲基本。所謂由戒生定。依定發慧。所謂戒爲定慧之基。定生後戒。即與之相應。而成爲定共戒。慧發後戒。即與慧相應。而成爲道共戒。戒能生定者。以戒具後。理得心安。內心即常生歡喜安樂。由安而定。依定體驗觀察而發生智慧。則爲無漏聖智。故佛法應從戒學之根本上修起。

4. 爲從普通之六度修去——中國人多有豪邁不羈放逸蹠等之習性。不屑從普通者平實做去。又好專取一經之言。或一宗之行。標高立勝。對他經他宗輒起水火是非之諍。此經第十八六波羅密品。講明應從菩

薩普遍通修之六度修去。並引或者謂不必定有六度。可合爲四。或通爲一等言而斥破之。蓋此雖爲一卽一切。一切卽一之圓融道理。卽一度可攝一切度。一切度可入一度。但根本上必先成立各各波羅密之獨殊相。而後方能體會相攝相融之理。故於六度均須普行通修。方可由凡夫人歷菩薩位。而至成佛之平正大道。

五 本經譯傳之略史

此經之名優婆塞戒經已於優婆塞戒爲中心之一段中說明其大概。此外關於譯傳所應說明者。分爲三段說之。

1. 曇無讖法師在北涼姑藏譯——此說明本經翻譯之人及時與地者。一切經皆釋尊所說。由弟子結集而成。當時或以文字紀錄。或用口語背誦。皆用印度語文之巴利文或梵文等。此經由梵文譯爲漢文。係由曇

無讖法師。在北涼朝。姑藏地方所譯。北涼係在南朝劉宋文帝時代。於現在甘肅地方所成立之一朝。姑藏卽今甘肅涼州。爲北涼之首都。北涼係表明時代。此經譯在沮渠蒙遜玄始十三年至十五年或至承元元年之五六年間。（卽劉宋文帝元嘉二年或元年至五年之間。）翻譯之人爲曇（音達）無（音謨）讖。曇無卽「法」字之義。讖字卽「豐」字之義。合云法豐。中印度卽中天竺。法豐法師通達經律論三藏。故稱爲三藏法師。此經爲法師到北涼後在姑藏所譯。法豐法師在中國所譯。除此經外。尙有涅槃大集。金光明經等。而古譯之菩薩戒本經。亦爲法師所譯。故師旣爲涅槃宗之初祖。亦爲中土傳弘菩薩戒之初祖。與當時之求那跋摩（功德鎧）法師較在前也。法豐法師所譯之菩薩戒本與玄奘法師所譯之瑜戒菩薩戒本。原本無異。而譯文稍減。故達磨迦羅（法時）爲